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ma Golf Limited
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5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計本集團所錄得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將少於二零一五年同期。預期溢利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公司上市而確認的非經常性開支約為243.0百萬日圓及(ii)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計劃確認的非現金開支約166.2百萬日圓。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非經常性上市開支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期間的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支銷。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受限制股份開支128.3百萬日圓。受限制股份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採納，而該等開支全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確認。倘不計及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非現金受限制股份開支，本集團預期將錄得與上年同期相當水平的溢利。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上市開支189.4百萬日圓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行政開支。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上市開支」一節。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上市開支約243.0百萬日圓為行政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預期不會確認大額上市開支。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董事會目前可獲而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管理賬目及資料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此外，本公告資料並非基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批准的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公司現仍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進行最終確定，經進一步審閱後可能須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
Honma Golf Limited
董事會主席
劉建國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建國先生(主席)、伊藤康樹先生、邨井勇二先生及左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伯卿先生、汪建國先生及徐輝先生。